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鍾慈儀

電話：3322101#7511

電子信箱：1005151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義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5006846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5006846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教育部辦理115年無人機足球競賽-國中小組」營隊錄取名單及參加梯次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7月21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5550304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競賽活動時間及地點調整如下：

(一)營隊

1、第1梯次：115年8月10日至8月11日。

2、第2梯次：115年8月12日至8月13日。

3、地點：北區臺北市立新興國中、中區國立暨大附中、南區嘉義縣蒜頭國小。

(二)集訓

1、時間：115年8月19日。

2、地點：北區臺北市立新興國中、中區南投縣埔里國小、南區嘉義縣永慶高中。

(三)分區賽

教務處 115/07/23 11:42



1150004841

有附件



1、時間：南區115年8月24日、中區115年8月25日、北區115年8月26日。

2、地點：北區臺北市立新興國中、中區南投縣埔里國中、南區嘉義縣永慶高中。

三、請參賽師生預作準備，並請各錄取隊伍於115年7月24日前掃描上傳競賽簡章附件二至附件五文件（上傳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L22ZQe>）。

四、本案如有疑義，請逕洽國教署承辦人李佳昕，電話:02-77367483、電子信箱：e-j219@mail.k12ea.gov.tw。

五、檢附營隊錄取名單1份。

正本：桃園市立南崁國民中學、桃園市桃園區桃園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中壢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中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平鎮區義興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龍岡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龍潭區德龍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